

债券代码:	263548.SH	债券简称:	24 京保 1C
	263547.SH		24 京保 1A
	240427.SH		23 京保 03
	240155.SH		23 京保 02
	240154.SH		23 京保 01
	138522.SH		22 京保 03
	138523.SH		22 京保 02
	185617.SH		22 京保 01
	184146.SH/2180494.IB		21 京保 01/21 京保障房债 01
	189019.SH/189020.SH		PR 京保 1A/21 京保 1C
	152522.SH/2080188.IB		20 京保 02/20 京保障房债 02
	152454.SH/2080095.IB		20 京保 01/20 京保障房债 01
	1480527.IB		14 京保障房债

北京保障房中心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如有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一、变更前中介机构名称及其履职情况

（一）原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北京保障房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的原会计师事务所为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051421390A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外包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原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公司原审计机构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对公司审计过程中履职情况正常。

二、变更情况

（一）变更原因

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达成合作意向，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并签订了《业务约定书》。

（二）变更程序履行情况

该变更事项已经过公司有权决策机构的审议，符合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

（三）新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592343655N

经营范围：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四）新任中介机构资信和诚信情况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法律法规等规则规定的相关职业资格，不存在因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导致其审计业务或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格受限的情况。

（五）工作移交办理情况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变更前后审计机构工作的移交办理已完成。

（六）原中介机构停止履职时间及新任中介机构开始履职时间

此项变更于公司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署《业务约定书》之日起生效，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停止履职。

三、影响分析

本次会计师事务所变更事项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范围，不

会对公司正常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保障房中心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之盖章页)

北京保障房中心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3日

